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00Z0315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骑缝章(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00Z0315号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集团）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盛泰集团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盛泰集团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盛泰集团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盛泰集团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盛泰集团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泰集团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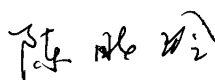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系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200Z0315号）的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春（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晓玲

2025 年 4 月 18 日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号）文件批复，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7,011,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118.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1,733.5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384.5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2]200Z007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3,087.93万元，其中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款项总额共计人民币42,977.80万元（其中2024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款项为5,601.55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0.13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1,009.8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6,306.37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现已被《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废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依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办法，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项目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497	活期存款	3,191.56
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018	活期存款	74.15
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131	活期存款	0.13
嵊州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376	活期存款	45.41
商水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3052	活期存款	86.22
颍上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2901	活期存款	139.04
沅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03177	活期存款	0.05
周口盛泰纺织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85010100100217071	活期存款	2,769.81
SRS 有限公司太平分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	100000600482648	2024 年 8 月 28 日销户	——
合计	—	—	—	6,306.37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3,087.93 万元，其中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款项总额共计人民币 42,977.8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10.1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110.13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三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110.13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三、（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



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本次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新增变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本期不存在其他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意见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68,384.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68.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80.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977.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2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是	22,000.00	17,719.69	17,719.69	5,253.18	13,006.36	-4,713.33	73.40	2025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11,215.90	-18,784.10	37.39	2023 年 12 月	2,734.24	否	否
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5,500.00	258.71	4,364.26	-1,135.74	79.35	2023 年 12 月	518.11	否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89.66	1,226.47	-773.53	61.32	2025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884.50	8,884.50	8,884.50		8,884.5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4,280.31	4,280.31	-	4,280.3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他使用情况（注1）	否	-	-	-	-733.5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8,384.50	68,384.50	68,384.50	4,868.05	42,977.80	-25,406.70	—	—	—	—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项目延期主要鉴于目前消费市场需求不明朗，公司新产能暂未完全得到释放，配套仓储项目建设放缓，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公司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情况，对该项目进行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信息化建设项目主要延期系由于公司办公场所及生产基地分布于不同国家和地区，为配合不同国家和地区智能化生产的推进，公司对信息化实施部署的方案进行反复评估验证，相关工作进度均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对该项目进行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越南十万吨涤纶建设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本期海外需求有所减弱，募投设备尚未能充分利用。 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国内客户业务尚在增长过程中，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尚未充分利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59,122,019.44 元，以上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越南十万吨涤纶建设项目”、“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结项，结项后的节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110.13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第三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110.13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稳健型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详见 2022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附表 2: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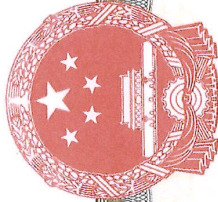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花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花生产线(一期)	17,719.69	17,719.69	5,253.18	13,006.36	73.40	2025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719.69	17,719.69	5,253.18	13,006.3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 该募投项目变更实质是在原项目基础上进行设备投入调整和增加仓库等配套设施建设, 由于配套设施投入导致总投资金额下降, 同时因设备购置金额下降导致募集资金形成结余。具体变更的原因说明如下: (1) 关于设备调整: 为进一步做好内外循环的生产和销售体系, 让国内基地更好地为国内客户提供服务, 公司拟对国内三大面料基地进行资源整合, 其中: 嵊州两大面料基地将集中至公司位于嵊州三塘位置的厂区, 原嵊州面料基地的部分闲置设备将搬迁至河南印花基地用于“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花生产线(一期)”, 原募投项目将减少新设备采购, 投入资金亦相应减少。因此, 公司可以充分利用募集资金进行智能化升级, 购置智能化生产设备, 并配套相应软件系统。(2) 关于仓储配套设施调整: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 公司目前在河南的仓储需求未被充分满足。为应对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 保障客户采购物料清单的高效供给, 公司需提升自身的仓储服务水平。经公司审慎考虑, 为提升公司仓储服务能力水平, 后续持续为面料成衣生产提供技术支持, 避免募集资金闲置, 公司将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变更为“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花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作出如下调整: 1、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花生产线项目(一期)”的建设内容变更为“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花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 项目总投资由 30,266.67 万元变更为 21,914.26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由 22,000.00 变更为 17,719.69 万元(包含前期已使用), 预计项目建设周期延长 1 年,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10 月延长至 2024 年 10 月, 新增项目实施主体周口盛泰,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7,660.12 万元向周口盛泰提供借款专项用于实施新项目; 2、同意将原“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花生产线项目(一期)”节余募集资金 4,280.31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将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披露《盛泰集团：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于目前消费市场需求不明朗，公司新产能暂未完全得到释放，配套仓储项目建设放缓，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公司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在保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该项目进行延期，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0 月。 2024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一期）和仓储建设”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10 月。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2023年03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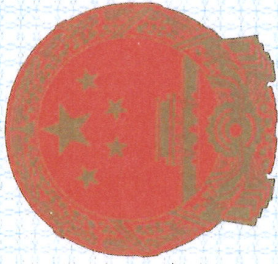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
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 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1年 12月 15日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1101020362092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20011511
No. of Certificate: 33020011511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2 月 1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上海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2 月 10 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1 月 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1 月 8 日



姓名	陈晓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2-01-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92419920120346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晓玲 110100320913

证书编号: 1101003209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